

鹽與光

教宗本篤致函在中國的教會十週年有感

韓大輝總主教

天主之城，人們論到你，曾經說了許多光榮的事。(詠 87:3)

十年前，教宗本篤在這信函中（以下簡稱「信函」），語重心長地鼓勵中國教友（這詞語在本文泛指主教、司鐸、修女、平信徒），要他們成為地上的鹽和世界的光、跟隨耶穌、做個好門徒。這是極寶貴的忠告，我沒有任何附加的勸勉。本文應《鼎》的邀請，只想隨筆寫幾個感受。

天主之城和世俗之城

教宗本篤對聖奧思定（+430）情有獨鍾，在他描述當代中國時也離不開奧思定的影子，尤其他的《天主之城》。這著作取名於聖詠 87 篇，提醒教友，天主在這城內的百姓所顯的榮耀，儘管百姓在今生尚有世俗之城的干擾，但天主之城從今世到來生始終是教友的歸宿。從這目光出發，教宗本篤首先指出中國的一些現況：社會進步、經濟富裕，一切都講究現代化，可是在百姓中冒起著兩個背道而馳的現象：

一方面追求人性尊嚴，企圖接觸超越性的幅度，藉以得到精神生活的豐足，另一方面卻傾向物質享樂主義（信函 3.3）。

就如《天主之城》所言：世上有人選擇天主，依精神而生活，有人選擇自己，依肉慾而生活。兩種選擇也形成兩種社會：天主之城和世俗之城。教會是天主之城的象徵，而非天主之城本身。事實上教會之內有人看似歸順天主，其實勾結外敵，反對天主；而教會之外有人看似反對天主，其實與教會一起，擁護天主。兩城的歷史的發展進程，在今生「由始至終混合一起」，直到最後審判，兩城分開，各有自己的命運：永遠的幸福或永遠的喪亡。由於兩種百姓混雜一起，甚至教會領導層內亦有魚龍混雜、良莠不齊。教友不知所措，但毋須為此失望，只要持守信仰，最終會得到天主的賞報。

同樣，教宗本篤再三鼓勵我們，基督絕不放棄祂的新娘教會。無論如何，教會有責任承擔基督的使命，並以宗徒的心火陪伴在世的百姓，而這個陪伴的精髓在於見證和宣講基督（信函 3.5），祂是「人類整個歷史鑰匙、中心和終向」（信函 2.2），而教會是「人類超越性的標誌和守護者」（信函 4.5）；在宣講時，地方教會團體該忠於基督，並與普世教會共融，與教宗一起並在他領導下（信函 3.7），專注傳教，絕不干涉（信函 4.6）。教會不要求任何特殊禮遇，只想為中國人民奉獻無私的服務（信函 4.4）。

於此積極態度，聖座自然希望通過交談，獲得中方的諒解和接受，但事實上，彼此尚有很多的誤會和嚴重的歧見（信函 4.4）。這導致教會處於兩難之中。

教會的兩難

信中直接指出這兩難：「在這些不可放棄的原則下，與合法的政權持續衝突並不能解決現存的問題。但同時，當政權不恰當地干涉教會的信仰和教律時，我們亦不能就此屈從。」(信函 4.7) 換言之，地方教會團體一方面要服從政府指令，但另一方面要持守教會原則，有時魚與熊掌不可兼得。教會的團體自五零年代始，在持守或放棄教會原則的事上，有人採取絕不妥協的態度，也有人對政府唯命是從。教會兩難使團體分裂為二，各自尋找其生存空間，於是出現所謂地上、地下的團體。(其後亦稱為官方或非官方團體。)

可是，這個政府與宗教對立的疆局到八零年代初便漸漸軟化。中國政府開始對宗教態度變得寬容，這可從 1982 年黨中央的 19 號文件，可見一斑。起碼官方不把宗教視為人民鴉片，甚至積極地把宗教場所（包括聖堂）轉化為世界窗櫺，告諸各國，宗教自由了。這些場所固然要由宗教人管理，讓宗教信徒舉行信仰活動，但他們不可視為「法人」，那麼中國政權便成立不同的機構，去操控各宗教的領袖或信徒，於是中國天主教「愛國會、教務委員會、主教團」便成立起來，而其權力的核心簡稱為「一會一團」。

這些機構領導信徒支援國家政策「把他們的意志和力量集中到建設現代化的社會主義強國這個目標上來」，同時也防範公民和團體在宗教事務上「受外國勢力的支配」和「破壞社會秩序」等。直到今天，按照政策，中國天主教必須「獨立自辦」，其主教必須「自選自聖」。教會團體接受不了這個

政策，便陷於兩難：難道要跟政權持續地對抗？抑或任由政權不當地干預？儘管如此，團體可以舒展的空間多了，面對較寬容的政權能靈活地持守「不卑不亢」的態度而活過來。

不卑者：若政府要求的事涉及違反教會原則，便求恕不從命。

不亢者：若政府要求的事不涉及違反教會原則，便不予以抗拒。

卑者：為了服從政府指令，而不從教會原則。

亢者：為了服從教會原則，而不從政府指令。

團體的空間多了，相對地「不卑不亢」的態度較為容易。於是，自改革開放以來，大部份教友持守不卑不亢的態度生活在兩難中。由於社會愈來愈開放，政府寬容態度隨之改善，絕不像文革那般強硬，雖然政策不變，但實際上一般官員也諒解「不卑不亢」的態度，容許「擦邊球」甚至掙一隻眼和閉一隻眼。這樣，地下教會也愈來愈公開，有時得到官方的默認，甚至幾乎和地上的團體一樣，而毋須加入愛國會。

教友通常不會剛好五成不卑，五成不亢，隨著不同的情況，教友面對官員，有時多卑少亢，有時多亢少卑，因此，時而「無驚無險」、時而「有驚無險」、時而「有驚有險」；而官員的態度，就像拉手風琴，因時制宜，時鬆時緊，就這樣過了三十多年。

或「卑」或「亢」，每個處境都不同，每個人的感受有異，這樣便引起教會內部的誤解和紛爭，聖座一直以來都非

常關注，並勸勉教會內不論地上或地下的，大家須以愛相待，勉力持守共融，沒有愛，一切都是徒然的。(信函 6.1)

教宗任命主教

從中方看，不讓教宗任命主教，乃因懼怕羅馬教廷（外國勢力），藉著宗教事務，對中國不利。雖然在這三十多年，羅馬教廷和地方教會嘗試讓中國明白教宗任命主教不會造成「入侵」或「不利」，可是政權仍然持守不信任的態度。教宗本篤一再提醒，本來教會和政府之間的關係已是難處理的課題，然而還有另一個教會內分裂的局面，更令人痛心，那關乎有人未得教宗的任命而舉行主教祝聖禮的問題。為教會來說，一般稱之為非法主教祝聖禮。

在教宗聖若望保祿二世的時代，國內的社會已相當開明，不少人，即使是無神論者，認為每個宗教都該保持其原有面目，那麼在天主教會內應讓教宗自由地任命主教。這任命是關乎教會聖統的共融。每位主教必須保持與教宗及其他主教的聖統共融，才可在自己的教區內執行聖化、訓導及管理的職務。實際上，每個主教只要與教宗共融，便與其他主教共融。為此，當主教在接受主教聖秩授予禮時，必須向參禮者正式公告教宗的任命狀，此舉至為關鍵，為表達領受主教聖秩者與教宗和其他主教的聖統共融。那是教宗自由地任命主教乃信仰原則，連教宗本人亦無權予以放棄。

環顧國際大局，超過 180 個國家與聖座持外交關係，其中一個理由，便是讓教廷大使在當地教會體察情況，並協調

物色主教人才的工作，將報告呈交聖座，讓教宗任命主教。國內開明人士持守以事論事的態度，早已意識到國際大局並沒有把教宗任命主教視為對國家內政的干預。因著很複雜的理由，國內也有另一些人認定在共產黨執政下，宗教仍須嚴緊地從屬政權，因而將教宗任命主教視為干預內政的行為，為防止這種干預，中國天主教必須獨立自辦、自選自聖。

如眾周知，在這兩種不同的思維上，政權選擇「獨立自辦」作為主流方案。「由此，導致了神職內部和教友內部的分裂。這個由教會外因給教會造成的狀況，嚴重制約了教會的步伐。由此而產生了相互之間的猜疑、責難和指控，且繼續是一個令人憂慮的教會的問題。」（信函 7.1）

誰可成為主教接班人

信函出現十年後的今天，中方的「獨立自辦」與聖座的「聖統共融」之間仍存有歧見，若要拉近雙方距離，尚須假以時日。由於教友接受的是從宗徒傳下來的信仰原則，並不接受源於政黨的「獨立自辦」政策，於是官員便從教會領導著手，一直以來，他們關注修院和神職班的培育，企圖扶植「可靠」的領導，使更多官方認可的領導做到「只卑不亢」，只有這樣，他們才可真正實踐「愛國愛教」的理想，才能建構「獨立自辦」的教會，並鞏固「一會一團」，強行「自選自聖」。雖然政府將之美其名為「民主辦教」，但說穿了仍是政黨辦教。這一切都是有目共睹的事。

在教會的領導中以主教的地位最重要。年長的主教相繼

離世，尋找接班人是要務。所以官員多年來也勉力從年青的學子中，物色未來主教人才，很早便定下標準：政治上靠得住、宗教上有造詣、品德上能服眾、關鍵時起作用。

話要說回來，這四個標準不一定和聖座的標準有所衝突。可是，為教會來說，牧者必須是才德兼備的人，並須以德為重，而最重要的德行就是他們須恆心和忠誠地作屬於天主的人，而非屬世的人，這樣教會才將天主子民交託在他們手上。其實，「屬主或屬人」的問題自教會之始便存在。聖奧思早已覺察，並指出有些人並非經過耶穌——羊棧之門，進入羊棧，他們不擇手段，從旁跳入，披上羊皮，欺騙羊群，甚至佯裝牧者，從中取利。

究竟「誰」是天主的人，這純粹是宗教的問題，該由信天主的人回答，其答案很直接，他們相信天主為其子民召選牧者，主教是天主的人，因為他聽從天主的召叫。雖然這關乎天主的召叫，但須經過教會的「明辨」和正式的「認可」。由於正式的認可來自教宗本人，那麼教宗便要委任其代表進行明辨的工作。明辨和認可都是純宗教性的事務，旨在辨別出「誰」是天主的人。事實上，當明辨的工作完成，並可確立候選人時，教宗便予以頒發祝聖主教的宗座任命狀，這是教宗「行使他最高的神權，這權力及其行使是純宗教性的，並非對國家內部事務進行不恰當的干預或侵犯國家主權」。

（信函 9.2）

究竟誰是天主的人，對無神政府來說，意義不大；但為使宗教嚴緊地從屬政權，那麼主教必須在關鍵時起作用！換

言之，當政府強硬起來時，主教必須在指定的情況裡「只卑不亢」。事實上，有主教被迫參與非法主教祝聖禮，甚至嚴重地違反教律。此外，還有其他嚴重情況，包括一切原來只屬教宗的權力，都由政府所建立和主導的機構和人物所奪。例如：中國天主教最高的權力不是教宗，而是政權操控的天主教代表大會，在其會議期間選立愛國會和所謂的主教團的正副主席等。政權便通過他們實施「獨立自辦」的政策。其中一個重要措施，便是祝聖沒有教宗任命的主教，普世教會稱之為「非法主教」。政權要用主教祝聖禮來實施黨的政策：「獨立自辦、自選自聖」。

不論國內或國外的有識之士當然知道「非法祝聖主教」是教會內極為嚴重的過失，不論祝聖者或受聖者，均要陷入「自科」絕罰的境況中，然而對政府來說，他們在「關鍵時」，不畏絕罰，勇敢地成為「愛國」主教的模範，成為衡量其他合法主教的「愛國」標準。任何合法主教只要與之共祭，也算是「只卑不亢」的愛國主教，在政治上才算靠得住。這樣中國政府可向世界宣示，愈來愈多中國主教，都主張中國天主教必須獨立自辦，自選自聖。

持守真理和力行仁愛

教宗本篤當然明白這種情況，並在信中指出「此類祝聖（非法主教），是教會共融的慘痛創傷。」（信函 9.1）

教友首先感到悲痛。彌撒中耶穌親身臨現與教友共融，然而在同一的彌撒裡，有人舉行非法主教祝聖禮，竟將教會

最神聖的禮儀降格為屬世的政治行為，不惜擯棄教會原則、撕裂共融、立下惡表，只為達成政黨的目標或一己的利益。教友眼看那些主教，不論祝聖者或受聖者，原應繼承宗徒的職份和代替耶穌牧養子民的，卻在合一的聖事中破壞合一，他們本身已受到自科絕罰，自動地離開教會的共融、取消自己做主教的資格。直至聖座予以寬恕之前，他們每次舉行聖事不但是非法的，而且是褻聖的行為，這叫教友怎不痛心？

為此，教宗本篤在信中明言：「真理和愛是來自天主的同一恩寵的兩面，借助宗徒的職務，一直被守護在教會內，直到今天，傳給了我們。」（信函 7.3）這是鼓勵主教們作為宗徒繼承人要悉心根植在「真的愛」上，才可「愛得真」。主教領受牧養羊群的職務，並非基於個人努力或他人的推舉，更不是虛榮，而是根植在天主的愛上。這愛在最後晚餐淋漓盡致地顯示出來，同樣在晉牧禮中，受聖者從聖神領受這愛和牧養的恩典，目的是為了在聖體聖事內將眾人團結一起。怎可有人以非法祝聖主教禮來褻瀆聖體、踐踏共融？

本篤十六世很明白，教友忠誠地持守信仰便要付出痛苦的代價，但整個教會敬佩他們的榜樣，尤其那些毫不妥協地恪守他們對伯多祿宗座之忠誠的天主教友。（信函 2.1）在魚與熊掌不可兼得時，須「捨生取義」，這是做鹽做光的精神，不知多少教友為此忠貞地留下血汗的見證。當然，若有人犯錯，便須誠心悔改，並按照教宗本篤的信，尋求宗座的寬免。儘管信仰生活遇到困難，但教宗本篤仍滿懷愛心，親切地說：「在中國的天主教會啊，妳這個在那跋涉於歷史中的億萬人

民中生活和工作的小小羊群，耶穌的話對妳是何等鼓舞和具挑戰性：『你們小小的羊群，不要害怕！因為你們的父喜歡把天國賜給你們。』（路 12:32）『你們是地上的鹽、世界的光。』因此，『你們的光也當在人前照耀，好使他們看見你們的善行，光榮你們在天之父』（瑪 5:13.14.16）」（信函 5.1）

教宗方濟各在當選的晚上說：「讓我們開始這個羅馬教會的旅程：即主教和百姓，百姓和主教一起共步，而羅馬教會是『在愛德中主持』所有教會。」這段話使我想起兩位教父的名言。一是聖奧思定對他的子民說：「對你們來說我是主教，和你們一起我是教友。」二是安提約基亞聖依納爵的名言「在愛德中主持」，原來「主持」是指羅馬教會既由教宗、伯多祿繼承人所領導，便在信德和愛德上一直享有崇高的領導地位。為此，教宗、羅馬的主教要和中國的教友共步，並在「在愛德中主持」在中國的教會。「不卑不亢」看似有點被動，不過，在魚與熊掌不可兼得時，「不卑不亢」較諸「只卑不亢」仍是上策。總之，為了持守信仰，沉默的「不」比諂媚的「是」更盛載天主的祝福和榮耀。

在最近的中梵交談期間，中國領導人說：「人民有信仰，民族有希望，國家有力量。」這話不是感動很多人嗎？

無論如何，成為天主之城的百姓，教友必須持守信仰、做鹽做光，全心依靠天主而非世俗的權貴，天主必在他們身上彰顯榮耀，祝福他們的民族和國家。

「天主之城，人們論到你，曾經說了許多光榮的事。」
（詠 87:3）